

证券代码：874789

证券简称：贝尔轨道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 浙江贝尔轨道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26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浙江贝尔轨道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4.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2月1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方建平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董事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需要再经其他部门批准，不需要再履行其他手续。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选举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决定下设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公司董事会拟选举李军、刘远燕、杨星刚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刘远燕担任召集人。任期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日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相关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浙江贝尔轨道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不再设监事会。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将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制定了《浙江贝尔轨道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相关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浙江贝尔轨道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浙江贝尔轨道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6 日